



省司法厅召开机关及直属事业单位党支部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会

围绕中心抓党建 抓好党建促业务

河北法制报讯（记者 张世杰 通讯员 周明鹏）为进一步压实党建工作责任，不断增强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2月2日下午，省司法厅召开2023年度机关及直属事业单位党支部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会议。省委省直机关工委第九督导组派员到会指导。

会上，省司法厅机关及直属事业单位各党支部书记采取现场与书面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述职，厅党委委员、政治部主任、机关党委书记张秀海采用“一述一评”的方式，对现场述职的党支部书记逐一进行点评。

会议提出，2024年，机关各党支部要强化政治引领，在深化政治

机关建设上持续发力，深化政治机关意识教育、对党忠诚教育，严格落实“首要议题”制度；要聚焦提质增效，在锻造坚强有力的党支部上持续发力，扎实开展“四强”党支部创建，加强基本制度、基本能力建设，持续增强党支部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推动厅机关创建工作在全系统走在前、作表率；要突出作用

发挥，在推动党建和业务深度融合上持续发力，坚持围绕中心抓党建、抓好党建促业务，牢牢牵住党建责任制这个“牛鼻子”，认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强化党支部书记主业主角意识，充分发挥党建考核“指挥棒”作用，建强党员干部队伍，不断提升机关党建工作质量和水平。

法律援助 帮他解决烦“薪”事

□ 刘娴

“谢谢你们，感谢法律援助，让我不花一分钱，还这么快拿到赔偿款，真是不敢想……”近日，年轻小伙小严来到衡水市桃城区法律援助中心，一边说着一边红了眼眶，对法律援助工作人员再三致谢。

小严是名出生在农村到衡水市里打拼的年轻人，2023年2月入职某餐饮店。第一个月拿到工资的时候，他感觉到踏实和幸福。然而好景不长，不到半年，小严的工资不再准时发放，经营者张某总是说再等等，小严左等右等收到的却是一纸辞退通知书。深感无助的他决定寻求法律援助，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桃城区法律援助中心了解到，小严不仅被拖欠工资，入职后，单位一直未与其签订劳动合同，也未为其缴纳社会保险，所以在要求支付拖欠工资的同时，可以申请仲裁要求支付违法解除劳动合同的经济赔偿金、加班费、未签订劳动合同期间的二倍工资差额等费用。小严进城务工碰上这样的糟心事，法律援助中心工作人员决定免于核查其经济困难状况，当即为其指派了有丰富劳动争议类案件办理经验的郭律师代理此案。

接受指派后，郭律师当日约见了小严，了解案件基本情况整理证据材料，并撰写了劳动仲裁申请书。次日，郭律师到衡水市桃城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劳动仲裁。仲裁委员会审查后作出案件受理通知书。案件受理后，郭律师积极联系仲裁委工作人员，询问对方是否愿意接受调解。因为郭律师知道小严家的情况，妻子身体不好还得带孩子，全靠他一人挣钱，孩子的奶粉罐都快见底了。能尽快解决问题，调解无疑是最好的途径。郭律师与小严协商调解方案，同时确定调解意见，争取最大限度地尽快挽回损失。后经多次与仲裁委工作人员及被申请人经营者张某沟通，直至双方意见基本统一。郭律师向仲裁委申请，安排双方当事人当面调解，更利于沟通具体数额及履行方式，同时更有利矛盾化解。最终，双方进行现场调解，最终达成一致意见，由被申请人一次性支付受援人小严拖欠的工资及各项赔偿27000元。小严随后收到了对方的微信转账，便有了文章开头那一幕。

近年来，桃城区法律援助中心全力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将农民工列为重点人群，对符合法律援助条件的农民工，开辟法律援助绿色通道，简化办理程序，实行从申请到指派一次性办理，对农民工申请法律援助，优先接待、优先受理、优先指派，确保农民工获得高质量的援助服务，合法权益得到保障，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承德市双滦区司法局 开展法律援助法宣传活动

河北法制报讯（徐攀慧）日前，承德市双滦区司法局在该区某购物广场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援助法》专题宣传活动。

活动中，法律援助中心律师走进购物广场作了主题讲座，介绍了法律援助法的背景、亮点和实施的重要意义，重点讲解了法律援助受案范围以及申请法律援助的渠道，对广场工作人员提出的法律援助业务问题进行深入解答，并现场受理法律援助案件3件。同时，工作人员通过宣传展板展示，分发法律援助法书籍、办理流程宣传折页等宣传用品以及现场解答群众法律问题的方式，将法律援助知识送到群众身边，提升群众对法律援助工作的认知。



法治河北专刊名片

编辑部主任：安世乔 13932149635
副主任：韩志强 13303113276
孙继增 13032610871
编辑：张世杰 15176164105
法治河北邮箱：hbfzbfhbfz@163.com

责编：
张世杰

晋州市司法局 普法宣传迎新春

河北法制报讯（冯仓福 尹博）1月31日，晋州市司法局开展“普法宣传迎新春 法治护航过大年”系列普法宣传活动，进一步提高人民群众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意识，深入推进“八五”普法走深走实。

工作人员在新世纪广场通过悬挂宣传横幅、设立咨询点、发放法治宣传资料等多种形式开展普法宣传。普法队员们给群众准备了丰盛的“法治年货”礼包，里面不仅有纸巾、围裙、手提袋等小礼品，更有《民法典进家庭》《石家庄市公共法律服务促进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等各类普法宣传资料。前来领取“法治年货”礼包的群众络绎不绝，群众参与热情高涨，现场气氛热烈。

为将法律知识送到群众身边，法律工作者和普法志愿者分成多个宣传小分队走上街头，用通俗易懂的语言与群众互动，向群众重点讲解民法典、法律援助法等法律法规，并围绕群众关心的民间借贷、劳务合同等法律问题现场解答咨询，还通过讲解电信网络诈骗、养老诈骗等发生在身边的案例，向群众传授防诈骗技巧。这种“零距离、互动式、面对面、心连心”的宣传方式受到了群众的一致好评，取得了良好的宣传效果。

在晋州市司法局会议室，全国模范人民调解员、调解专家李正波和晋州市司法局副局长牛运良以“理论授课+案例分析”的方式，对相关法律法规进行深入浅出的分析讲解，线上为群众送达。

此次系列普法宣传活动，为群众送来了欢乐和美好的祝福，也将法律知识带到了群众身边，使群众在浓浓的迎春氛围中受到法治熏陶。

卢龙县燕河营镇推进矛盾纠纷联合排查化解

“司法所+派出所” 守护平安和谐

河北法制报讯（王香菊）2023年以来，卢龙县燕河营镇深化“司法所+派出所”联调工作机制，创新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形成矛盾纠纷联合排查化解工作格局。

加强信息交流，将矛盾化解于萌芽。该镇定期召开“两所联动”协调会，通报矛盾纠纷调处、治安管理等工作情况，对危及社会稳定的突发事件，第一时间互相通报，及时研判解决。赵某姐弟四人因父母财产继承等问题多次拨打110报警电话，相互间多次发生口角，可能引发民转刑过激行为。为防止矛盾激化升级，彻底化纷止戈，燕河营派出所联合镇司法所实地了解情况，共同研究调解方案。经大量调解工作，最终赵某姐弟四人就父母土地及房产等问题达成一致协议，一家人又恢复了曾经的和气。

警调联动，实现矛盾纠纷最优解。为充分发挥公安机关“刚性”与司法行政机关人民调解“柔性”的优势特点，该镇定期对辖区内的矛盾纠纷展开排查，及时调处化解。镇里2个孩子在校园内发生纠纷，双方家长参与其中，学校多次协调无果，报案至辖区派出所。派出所了解事情经过后，认为适宜调解解决，奈何双方家长各执己见，一直未能达成和解。派出所利用警调对接机制，联合燕河营镇司法所调解此案。最终，在专职人民调解员和派出所民警的共同努力下，圆满化解了这起未成年人校园纠纷。2023年以来，该镇通过“司法所+派出所”机制解决多类矛盾纠纷，化解成功率达100%。

宣传联动，实现矛盾纠纷止于未发。工作中，燕河营镇司法所与燕河营派出所联合开展法治宣传活动，利用民法典宣传月、国家宪法日等时间节点，深入村居、企业、市场等开展专项普法宣传活动，让普法宣传“面对面”，服务群众“零距离”，将法律知识送到群众手中，使法治观念深入人心，解答群众法律咨询，引导群众依法维权，协助调处纠纷，有力促进了当地社会和谐。



1月31日上午，石家庄市栾城区司法局联合区检察院、区妇联、冶河镇综治办，深入南留村集市开展迎新春普法宣传活动。普法志愿者向群众和商户发放宣传资料，宣讲反有组织犯罪法、反电信网络诈骗法以及《石家庄市公共法律服务办法》等法律法规，面对面了解群众法律诉求，现场解答法律问题。
张军晓 摄

衡水市冀州区：“法律明白人”大集上写“法”送“福”

河北法制报讯（刘芳）2月1日，衡水市冀州区司法局组织辖区“法律明白人”来到东堤北村大集上开展“写‘法’送‘福’迎新年”群众性法治文化活动。

此次活动由一批熟悉法

律法规、深受群众信赖的“法律明白人”担任主角，他们以独特的方式将法治理念融入春联之中，为广大群众送了一份特殊的新春礼物。“法律明白人”挥毫泼墨，创作出一幅幅寓教于乐、富含法治

元素的春联。这些法治春联既富有浓郁的节日氛围，又巧妙地传递了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重要信息，让广大群众在欢度佳节的同时，加深了对法律知识的理解和认识。

上门公证解难题 贴心服务暖民心

□ 杨雷 史丽华

2月2日上午，宋女士来到广平县公证处称想要办理房屋买卖合同公证。公证人员一次性告知了当事人办理该项公证的所需材料。当听到上述房产属于夫妻共同财产，需要宋女士的丈夫来到

公证处时，宋女士面露愁容。通过询问得知，宋女士的丈夫卧病在床，不能过来签字。公证人员当即告诉宋女士不必担心，可以提供上门服务。

随后，公证处两名公证人员跟随宋女士来到家中，见到了宋女士的丈夫刘某。

公证人员向刘某介绍了办理房屋买卖合同公证的程序，告知其相关权利和义务，并询问了解了刘某对房屋买卖的真实意思和想法后，现场为刘某办理了公证手续。宋女士激动不已：“没想到这么快就能办好公证手续，你们的工作效率真是太高了。”

播洒阳光 启航新生

——省未管所携手省心连心艺术团举办联欢会小记

□ 文/图 河北法制报记者 张世杰
通讯员 胡洋

心向阳光，启航新生。2月4日，省未成年犯管教所、省心连心艺术团共同举办“心向阳光、启航新生”春节联欢会。干警、艺术团成员和未成年服刑人员以文艺汇演的形式共迎佳节，通过主题鲜明、丰富多彩的节目，激励服刑人员筑梦新生。

此次联欢会在充满动感活力的歌舞《舞动青春》中拉开帷幕，歌曲《时代赞歌》热情讴歌新时代，器乐演奏《迎春锣鼓》、相声《欢声笑语》、魔术《雪花飞舞》、歌曲《亲爱的小孩》等节目形式多样，现场氛围热烈、掌声不断。服刑人员也通过安塞腰鼓、舞狮等特色表演，汇报改造成绩的同时，抒发对政府、社会的感情之情。

“儿行千里母担忧。妈妈，不必过多担心我，我在里面表现很好，警官的爱护与服刑人员间的相互关心，同样温暖着我。曾经的过往，让我懂得了迷途知返……”随着音乐旋律响

起，服刑人员刘某带着思念、决心和希望，深情朗诵《一封家书》。而当久别的父母突然现身舞台时，刘某跪地而泣：“爸妈，我错了！”感人的场景，让不少服刑人员潸然泪下，也将此次活动推向高潮……服刑人员用自己的参与传递着节日喜庆，更传递出服刑人员的改造决心与信心。演出活动在寓意新生、催人奋进的歌伴舞《领航》中落下帷幕。服刑人员纷纷表示，文艺汇演让他们深深感受到了党和政府的关爱，在新的一年，将以崭新姿态积极改造，重塑自我，争取早获新生，不辜负社会各界的殷切期望。

“心向暖阳、逐光而行；蜕变新生，梦想起航。”省未管所党委书记、所长杨卫军表示，省心连心艺术团的帮助演出，给广大干警和服刑人员带来一场视觉与听觉的双重盛宴，充实了未成年服刑人员的教育改造工作，丰富了监狱人民警察文化生活。临近春节，将通过组织服刑人员写家书等形式，及时向家人告知改造生活，送去祝福，让家人看到他们的进



图为艺术团演员现场送上歌伴舞表演。

步，用亲情的力量助推服刑人员用心改造。今后，省未管所将一如既往地全面贯彻落实“教育、感化、挽救”方